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6-129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6 年 10 月 26 日，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如下：

（1）《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与厦门众钨高科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钟可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前述议案均已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计委员会表决情况

前述议案均已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本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调整情况

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镒高科”）兼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众镒高科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根据公司及权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新增 2026 年度与众镒高科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对与原有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知高斯”）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包括购买原材料及商品、销售产品、接受及提供劳务、租出资产等。

本次涉及调整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 原预计金 额	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 金额	调整后 2026 年预计发生 金额
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0	0	1,000
销售产品、商品		0	0	4,500
提供劳务		0	8.66	200
接受劳务		0	0	1,500
租出资产		0	0	250
其他（代垫水电等）		0	0	60
销售产品、商品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00	610.63	1,500

备注：1. 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 以上超出预计的实际发生金额，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履行了公司内部审议批准程序。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原预计金额为 400,256 万元，本次调整后 2026 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408,766 万元，较此前预计金额增加 8,510 万元。调整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占同类业务比例 (%)	调整额度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70,000	70,000	1.5660%	0
	其中：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55,000	55,000	1.2304%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30,000	130,000	2.9083%	0
	其中：				
	1.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0.7830%	0
	2.郴州钻石钨制品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2.0134%	0
	厦门众钨高科有限公司	0	1,000	0.0224%	1,000
	小计	200,000	201,000	4.4966%	1,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70,000	70,000	1.2891%	0
	其中：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1.1050%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10,000	110,000	2.0258%	0
	其中：				
	1.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1.1050%	0
	2.成都长城钨钼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15,000	0.2762%	0
	3.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0.2210%	0
	4.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8,000	8,000	0.1473%	0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00	1,500	0.0276%	1,000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50	50	0.0009%	0
	厦门众钨高科有限公司	0	4,500	0.0829%	4,500
	小计	180,550	186,050	3.4263%	5,5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600	1,600	0.0295%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500	1,500	0.0276%	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 原预计 金额	调整后 2026 年预计发生 金额	调整后占 同类业务 比例 (%)	调整 额度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30	30	0.0006%	0
	其中：				
	1.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0	10	0.0002%	0
	2.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0	10	0.0002%	0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50	50	0.0009%	0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	1	0.00002%	0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0	10	0.0002%	0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0	10	0.0002%	0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	650	0.0120%	0
	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0	200	0.0037%	200
	小计	3,851	4,051	0.0746%	2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5,000	15,000	0.3356%	0
	其中：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2237%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350	350	0.0078%	0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150	150	0.0034%	0
	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0	1,500	0.0336%	1,500
	小计	15,500	17,000	0.3803%	1,500
租出资产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0	0.0055%	0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5	5	0.0001%	0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	50	50	0.0009%	0
	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0	250	0.0046%	250
	小计	355	605	0.0111%	250
其他（代垫水电等）	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0	60	0.0013%	60
	小计	0	60	0.0013%	60
合计		400,256	408,766	\	8,510

注：1.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采购暂估除外）。

2.上述预计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各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可在合计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介绍

（一）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裁方奇先生担任众镒高科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众镒高科为公司的关联企业。众镒高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厦门众镒高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KJ47JM2H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霄霆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金辉西路 8-3 号 302 室

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0%、厦门科技产业化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7%、厦门柏稀科荣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推广服务；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动机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节能管理服务；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4,625.66 万元，负债总额 0.33 万元，净资产 24,625.33 万元；202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15.67 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二）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爱知高斯原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原持有爱知高斯 25%的股份。公司董事长钟可祥先生原担任爱知高斯副董事长，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钟炳贤先生原担任爱知高斯董事。2026 年 6 月，公司已完成所持爱知高斯全部股权的转让，钟可祥先生、钟炳贤先生亦不再担任爱知高斯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在过去 12 个月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爱知高斯目前仍为公司的关联企业。爱知高斯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576742410J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TANIGUCHI HISAKAZU（谷口久和）

注册资本：3,52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4 日

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尖浦路 85 号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无刷化微特电机、新能源车辆空调压缩机电机、新能源车辆驱动电机、新能源车辆电动水泵电机等同类产品及关联零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变频器以及关联零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4,941.81 万元、负债总额 37,618.05 万元，净资产 27,323.76 万元；202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4,687.73 万元、净利润-1,930.09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3,373.14 万元、负债总额 36,429.66 万元，净资产 26,943.48 万元；202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257.07 万元、净利润-380.28 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企业，财务和资信状况普遍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其权属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双方约定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将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等协议，对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类型、交易定价原则等予以约定。具体业务合同在实际业务发生时签署。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权属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调整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及提高生产效率，符合本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均由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六、专项核查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核查，本次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会议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关联交易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会议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